



合同编号: KLNy-SXGS-2025-185

设备维护维修合同

绍兴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与

浙江华汇安装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8月】【6日】签署





本设备维护维修合同（“本合同”）由以下双方在绍兴签订。

发包人（简称“甲方”）：绍兴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柯桥现代大厦2幢1901室、1902室、2001室、2002室

企业（法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6216923975707

法定代表（负责）人：胡建飏

承包人（简称“乙方”）：浙江华汇安装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诸暨市陶朱街道西二环路268号华汇太原第二十一层

企业（法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681146272439M

法定代表（负责）人：张建华

甲方和乙方以下合称“双方”，单称“一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一站式服务（居民）项目维护维修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 维护维修设备概况

1.1 维护维修设备范围

维护维修设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下列设备

序号	设备/部件名称	型号和规格	数量	备注
1	户内波纹管安装	/	按实计算	
2	零星燃气表挂表	/	按实计算	
3	换表（超期表、失联表）	/	按实计算	
4	单独管道改造及隐患整改等其他	/	按实际工程量计算（机械、	



	零星工程		设备、车辆、 人工)	
--	------	--	---------------	--

1.2 原材料、构件提供及检验。双方按照第 1.2.2 款约定提供设备维护维修所需原材料、构件等：

1.2.1 设备维护维修所需的材料、构件等由乙方提供。

1.2.1.1 乙方应当依照合同约定选用材料、构件等（详见附件二），并接受甲方检验。

1.2.1.2 乙方应当保证其所提供的材料、构件等质量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其他应当适用的标准，提供材料质量合格证明等有关资料。

1.2.1.3 乙方提供原材料、构件等与本合同约定不符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符合约定的原材料、构件等、并对承揽项目进行返工。

1.2.2 设备维护维修所需的材料、构件等由甲方提供。

1.2.2.1 甲方应按合同约定的时间、数量、质量、规格提供原材料/构件等（详见附件二）。

1.2.2.2 甲方提供的材料、构件由 乙 方负责运输，运输费用由 乙 方承担，运输途中材料、构件毁损、灭失、丢失风险由 乙 方承担。

1.2.2.3 乙方应于收到甲方提供的原材料、构件后 3 日内进行检验，认为有问题的，应立即书面通知甲方调换或补齐。乙方在收到甲方提供材料后7日内未通知甲方的，视为甲方提供的材料合格。

1.2.2.4 乙方应妥善保管并不得擅自更换甲方提供的材料、构件等，如丢失或毁损，应按照原标准、数量自行补足材料并承担相应费用。

2. 乙方及其主要维护维修人员

2.1 乙方资质

序号	资质证书名称、等级及编号	发证机关	证书有效期
1	浙江华汇安装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年6月13日



2.2 乙方主要人员信息

乙方应向甲方报送其主要维护维修人员的信息及资质，包括但不限于姓名、资质证书号（如有）等。乙方并应明确各工作人员的分工及岗位职责等，并确保所提供信息的完整性和准确性。乙方提供的主要维护维修人员的资质证书必须在有效期内并且由合法的发证机关颁发。

其中主要维护维修人员包括：

序号	名称	资质证书名称、等级及编号	发证机关	证书有效期
1	张玉均	焊工、 T320925198110271416	常州市金坛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7 年 12 月
2	贾安虎	燃气用户安装检修、 2024NJ0100852	南京建协人才服务中心	2030 年 1 月
3	谈松林	安装电工、 BJJJ20221014BJZ0207	北京建机职业技能鉴定中心	2028 年 10 月
4	董永辉	登高作业、 LNJJ20220929BJZ0002 5	辽宁省建机鉴定中心	2028 年 9 月

2.3 乙方应按本第 2.1 条和第 2.2 条的约定向甲方报送乙方的相应资质及其委派人员的相关信息及资质。如甲方对乙方委派的主要维护维修人员有异议，应在收到乙方报送材料后 3 日内提出书面意见并说明理由，乙方应按甲方要求更换相关维护维修人员，并保证更换后的人员胜任本合同的工作内容。如乙方在报送材料后 7 日内没有接到甲方书面意见，则认为甲方已认可乙方所报送的材料。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限内如更换其主要维护维修人员，应事先征得甲方同意。

3. 维护维修期限及地点

3.1 维护维修期限：一年

3.2 维护维修地点：滨海居民小区

3.3 维护维修内容：1、户内波纹管安装 2、零星燃气表挂表 3、换表（超期表、失联表）4、单独管道改造及隐患整改等其他零星工程



3.4 维护维修资料提供：甲方应在合同生效后___/___日内向乙方提供___/___等乙方履行维护维修职责所必需的资料，包括：___/___。乙方对相关资料应当进行核对，如发现任何问题，应于___/___日内同甲方进行沟通确认。

3.5 其他约定：___/___

4. 质量标准及考核

4.1 乙方的维护维修服务工作应依据以下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及合同约定进行交付：

(1) ___/___

(2) 甲方与设备制造商签署的设备供货合同中约定的技术要求、标准及规范，包括具有法律效力的来往文件、书信、函电等；

(3) 其他：___/___。

4.2 【各标准、规范不一致之处，甲乙双方应就所适用的标准、规范协商一致，并以甲方书面确认的规范和标准为准。本合同签署后，如相关规范、标准等发生变化的，乙方应当按照最新的标准、规范执行。/各标准、规范不一致之处，在符合本合同要求和目的的前提下，应当按照最严格的条款内容解释和执行。本合同签署后，如相关规范、标准等发生变化的，乙方应当按照最严格的标准、规范执行。】

4.3 验收方法、时间及和安装调试。

4.3.1 维护维修设备验收方法采取以下第___/___款的方式：

4.3.1.1 对设备逐个验收；

4.3.1.2 对设备进行抽样验收，抽样的比例占承搅物数量的___/___%；

4.3.1.3 由乙方聘请甲方书面认可的第三方机构进行检测并出具监检报告。

4.3.2 验收时间：验收应在维护维修工作完成后___/___日内按照本合同第4.3.1条约定方式在___/___（地点）进行。验收中甲方和/或第三方验收机构认为维护维修存在问题的，应在___/___日内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应在收到通知后___/___日内答复甲方和/或第三方验收机构，逾期未答复的，以甲方验收结果或第三方机构验收结果为准。

4.3.3 双方未就验收结果达成一致的，应提交___/___机构进行鉴定，以该机构出具的鉴定结果作为验收依据，鉴定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4.3.4 安装和调试：乙方应负责协调专员在甲方确认完成验收之日起___/___日内完成设备的安装和调试，确保设备能够正常使用。



5. 费用及支付方式

5.1 计费方式：维护维修费用应选择下述第5.1.2条的方式进行计费。

5.1.1 分项计费

设备维护维修费用的分项计费标准为：【含税价/不含税价】

5.1.2 总价计费

设备维护维修费用的总价为：含税价

(大写人民币)【暂定】：伍拾玖万伍仟元整(设备维护维修费用上限为：595000 元(此金额为招标下浮率 9%所得)，费用详情见附件二)

(小写人民币)【暂定】：595000 元

其中，不含税价款为 561320.75 元；税率为 6 %；增值税为 33679.25 元

5.1.3 人日费制计费

维护维修人员人日费制计费标准为： / 元/人日。

当采用人日费制计费时，实际结算应按照维护维修人员的考勤进行结算，维护维修费用总价应按以下方式计算：维护维修费用总价 = 维护维修人员日费制计费标准 × 总天数 × 维护维修人员人数。

5.1.4 其他： / 。

5.2 结算方式：维护维修费用应选择下列第5.2.2 (2) 条的方式进行结算。

5.2.1 一次性支付：完成维护维修工作并提交甲方认可的【结算资料】后 / 日内，甲方支付全部【含税/不含税】维护维修费用。

5.2.2 分期支付：

(1) 本合同生效后 / 日内，甲方支付【含税/不含税】维护维修费用的 / %；

(2) (按照进度支付)：按实际分项计费，每季度结算；

(3) 乙方提供甲方认可的【结算资料】，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 / 日内，甲方支付【含税/不含税】其余全部维护维修费用。

5.3 预留质保金：在项目验收合格后 / 日内，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 %，其余 / %作为质量保证金，保修期满后无质量问题支付。保修期自本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 / 年，在保修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乙方负责免费返修、整改，直至符合



本合同约定的标准（返修、整改后，该部分修理修缮物的质保期（【为自乙方返修整改结束并经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___/___个月】）。【若发生以下情况之一，甲方不再承担支付质量保证金相关义务：（1）乙方未能履行合同约定的质量保证义务；（2）质保期满后3个月内，乙方未能提供验收资料申请验收或未以书面形式主张向甲方收取质保金，则视同卖方放弃收取质量保证金。】

【5.4 履行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___/___日内，按合同价款的___/___%向甲方支付履约保证金，该保证金作为乙方履行合同义务的保证，项目验收合格后/___日内退还乙方。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甲方有权根据实际损失情况扣除相应金额的保证金，并要求乙方补足保证金至原金额。】

5.5 在本合同履行期间，若国家税率政策发生变更调整的，本合同的执行税率也随之进行相应的调整。本合同的不含税价保持不变，含税价随之进行调整。

5.6 双方同意以转账方式支付本合同项下的维护维修费用。

5.7 甲方付款的前提是乙方提交符合甲方财务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及其他资料（如有），否则甲方有权相应顺延付款期限直至收到前述发票及资料，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5.7 本合同如采用转账方式支付，乙方指定下述账户为收款账户，并对该账户信息的真实性、安全性、准确性负责。若乙方变更账户信息，乙方应提前___7___日书面通知甲方，否则甲方向下述账户支付款项的，视为乙方已经收到相应款项。

收款人： 浙江华汇安装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 工行绍兴城北偏门支行

账 号： 1211016819200070748

开具发票所需甲方信息：

纳税人名称： 绍兴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税务登记号： 913306216923975707

开户行名称： 浙商银行绍兴分行营业部

开户行账号： 3371020010120100085720

税务登记地址： /

财务电话： /

5.9 其他约定： 乙方需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

浙江华汇安装股份有限公司
19-532901040000511
农行诸暨市西施支行



6. 甲方的权利义务

除本合同其他条款约定以外，甲方还具有如下权利和义务：

6.1 核实、审查乙方及其派出人员、投入的设备和仪器，要求更换不称职的维护维修人员及不符合要求的设备和仪器。

6.2 检查乙方的维护维修服务质量，并对不符合约定的事项提出整改意见。

6.3 要求乙方提交维护维修工作进度报告、维护维修业务范围内的专项报告等。对于特殊情况，甲方有权组织听取乙方对维护维修问题的专项汇报。

6.4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停止违反安全操作规程的行为、危害职业健康的工作方法。

6.5 对于乙方未按本合同履行维护维修职责并给甲方造成损失的，有权要求乙方更换维护维修人员并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6.6 甲方应在乙方开始维护维修工作前，向乙方提供维护维修设备所需的设计图纸以及相关的技术资料等，确认设计图纸、设计变更等相关技术资料，并要求乙方在结束工作后及时返还前述资料。

6.7 在维护维修工作中，对乙方书面提出的需甲方认可的报告、文件应尽快做出书面决定或书面答复。

6.8 甲方指定____李靖为本合同履行负责人，甲方授权其代表甲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交付、接收相关资料及在相关履行资料上签字，如无甲方书面明确授权，其他任何人无权代表甲方履行上述职责。

6.9 按第5条的约定及时支付维护维修费用。

6.10 其他约定：_____ / _____。

7. 乙方的权利义务

除本合同其他条款约定以外，乙方还具有如下权利和义务：

7.1 要求甲方为开展设备维护维修工作提供必要的便利条件。

7.2 按约定取得合同价款。

7.3 如乙方就甲方提供的任何与维护维修相关的资料有异议的，应及时通知甲方并与甲方进行沟通确认。

7.4 按本合同约定及时交付工作成果，并接受甲方检查监督，对甲方提出的不符合约



定事项进行整改。

7.5 乙方有权拒绝甲方任何人员的违章指挥，有义务协助甲方管理人员对涉及乙方的事件进行调查

7.6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将本合同项下的工作转委托给第三方完成。

7.7 在生产现场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自身、财产损失，由乙方负责。

7.8 乙方应当在征得甲方同意后，签发停工令、复工令。如遇紧急情况未能事先向甲方报告的，乙方应在___/___小时内向甲方做出书面报告。

7.9 乙方保证其在本合同签署之日属于依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颁布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确定的中小企业；本合同有效期内，如乙方企业类型依据届时适用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发生任何变更，乙方应在类型变更后【10】日内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

7.10 其他约定：___/___。

8. 健康、安全与环境

双方有关健康、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的权利、义务及责任【依照本合同附件《设备维护维修 HSE 合同》执行。本合同附件《设备维护维修 HSE 合同》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9. 知识产权

9.1 甲方提供给乙方的图纸、技术规范以及反映甲方要求的其他类似性质文件的著作权属于甲方，乙方可以为实现本合同目的而复制、使用此类文件，但不能用于与本合同无关的其他事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为了本合同以外的目的而复制、使用上述文件或将其提供给任何第三方。

9.2 乙方为实施设备维护维修所编制的文件，所有权归甲方，甲方可因实施本合同项下设备维护维修的目的而复制、使用此类文件，但不能用于与本合同无关的其他事项。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为了合同以外的目的而复制、使用上述文件或将其提供给任何第三方。

9.3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利用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工作条件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如有），归：

☒ 甲方所有；

☐ 乙方所有，甲方有权无偿使用；



☐ 双方共有（收益分成比例双方另行协商）。

10. 权利瑕疵担保

10.1 双方履行本合同所使用的任何资料、方法以及乙方向甲方提供的工作成果均不得侵犯任何第三方所拥有的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在内的各项权利。

10.2 若一方因违反第 10.1 条的约定导致另一方遭受第三方索赔或起诉，应由过错方承担责任，并负责消除第三方索赔或起诉对另一方的不利影响。过错方还应赔偿另一方因此遭受的直接损失和支付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仲裁费、鉴定费和法院/仲裁庭判决或裁定的其他费用）。

11. 诚信合规

11.1 双方应坚持公平公正、诚实信用原则，严格遵守国家关于市场准入【、招标投标】、安全环保质量管理、经营活动与市场竞争的法律法规，以及关于诚信、合规的各项规定，并严格执行合同文件。

11.2 乙方（包括其关联方、代理商、供应商、服务商等，下同）声明，已从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甲方的直接母公司和/或最终母公司）门户网站（<http://www.cnpc.com.cn/cnpc/index.shtml>）上阅知《中国石油诚信合规手册》内容，并承诺在履行本合同以及因此开展的相关交易活动过程中遵守该手册阐明的诚信合规原则。

11.3 一方在履行本合同以及因此开展的相关交易活动过程中，不得为谋取不正当利益给予国家机关、国家工作人员财物贿赂和非财产性利益贿赂，或向国家工作人员介绍财物贿赂和非财产性利益贿赂；不得为下述目的向任何国家工作人员支付任何款项和报酬：（1）影响国家工作人员以职务身份作出的行为或决定；（2）诱使国家工作人员对政府机构开展的工作施加其影响；（3）诱使或奖励国家工作人员做出不当行为或发挥不当作用。

11.4 双方在履行本合同以及因此开展的相关交易活动过程中，应确保其行为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商业惯例、行业准则的规定，不得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违规行事，包括但不限于：（1）直接或间接给予另一方工作人员及其近亲属任何好处，包括但不限于给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礼金、贵重物品、有价证券、回扣；资助出国、房屋装修；免费提供通讯和交通工具、家电及高档办公用品等物品；报销或承担旅游、宴请、娱乐健身等费用；给予就业机会等非财产性利益；（2）擅自与另一方工作人员就设备维护维修费用等进行私下商谈或者达成默契；（3）一方以任何形式向一方索要



赞助、回扣，接受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收受交通和通讯工具、家电及高档办公用品等；(4) 接受另一方提供的房屋装修或以考察、参观等名义参加另一方安排的国内外旅游活动；(5) 一方参加可能影响其公正履职的宴请、高消费娱乐、婚丧嫁娶等活动；(6) 在另一方报销任何应与其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等。如一方发现另一方及其工作人员存在违规行为，应主动向另一方报告。

11.5 因履行本合同需要，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将其部分工作分包的，乙方应确保分包商与其承担同等合规义务。如分包商未履行该等义务，就其违约行为，乙方承担连带责任。

11.6 乙方应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前述合规义务的履行，包括但不限于：(1) 制定合规管理制度，建立合规管理流程，开展合规教育培训，落实违规责任追究；(2) 确保在其账簿和记录中准确地记录与本合同有关的所有交易，以便真实反映所涉及的业务活动。收到甲方书面要求后__/__日内，乙方应提供相应书面材料，证明其已采取相关措施。

11.7 如一方及其工作人员（“违规方”）未履行上述义务，另一方有权要求违规方整改，违规方应自行承担费用进行整改。因违规方违规行为产生的后果，违规方应自行承担相关损失、赔偿、费用、罚金和罚款等，并保证另一方免责；同时，另一方有权视违规方违规程度同时或单独采取不同救济措施，包括要求违规方停止违规行为、要求违规方支付【含税维护维修费用 20%的违约金、解除合同等；违规方支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另一方损失的，还应继续承担另一方由此遭受的所有损失。

11.8 其他约定：_____/_____。

12. 不可抗力

12.1 不可抗力事件是指合同当事人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地震、水灾、火灾（非人为）、雷击、雪灾、瘟疫、流行性疾病、海啸、风暴潮、台风、泥石流、滑坡等自然灾害；战争、骚乱、戒严、暴动、恐怖袭击、罢工、内乱等社会事件导致无法履行合同的情形。

12.2 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使双方或任何一方不能履行合同义务时，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采取有效措施，尽量避免或减少损失，将损失降低到最低程度，在不可抗力发生后__/____小时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在其后__/____日内向对方提供有效证明文件。一方未尽通知义务或未采取措施避免、减少损失的，应就扩大的损失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12.3 因不可抗力无法按期履行或不能履行本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全部免除责任,但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如发生迟延履行,在迟延履行期间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导致迟延履行方无法履行其合同义务,迟延履行方不能就迟延履行期间的不可抗力事件免责。

12.4 在受不可抗力影响一方遵守法律规定及本合同约定(包括但不限于第12.2条和第12.3条)的前提下,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按期履行或不能履行所造成的损失由双方各自承担(为避免疑问,由于任何一方过错引起的损失除外)。

12.5 若因不可抗力的影响致使本合同中止履行___/___日以上时,双方应就继续履行本合同进行协商,协商不成则双方均有权解除本合同。当一方因上述原因解除本合同时,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通知送达另一方时本合同终止。

13. 保密

13.1 双方同意,双方及其员工、代理人、顾问等对在订立和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另一方的商业秘密,技术秘密,其他商业、技术、管理及财务信息(合称“保密信息”)负有保密责任;未经同意,不得对外泄露或用于本合同以外的目的。一方泄露或者在本合同以外使用该保密信息给另一方造成损失的,应向另一方支付维护维修费用20%的违约金。如该方支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另一方损失的,还应继续承担另一方由此遭受的所有损失。

13.2 本合同约定的保密信息不包括以下信息:

- (1) 在从对方获得前,已经掌握且对方不反对使用或披露的信息;
- (2) 已经为公众所知的信息,但该等信息为公众所知是由于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除外;
- (3) 一方按照有管辖权的法院或其他有权机关的合法要求而披露的信息;
- (4) 依一方的书面授权而向第三方披露的信息。

13.3 本合同的无效、变更、解除、履行完毕等不影响本条款的效力,在发生上述情形下,双方仍应履行保密义务。

13.4 保密期限为本合同有效期及本合同终止后___/___年。

14. 通知

14.1 与合同有关的批准、通知、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意见、确



定和决定等，均应采用书面形式或合同双方确认的其他形式，并应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送达接收人。

14.2 除非本合同另有约定，本合同项下双方之间的一切通知均可通过传真、邮递、快递、电子邮件或双方同意的其他方式送达以下地址：

(1) 绍兴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甲方名称）

联系人：_李靖_

联系电话：_+86-18657555175_

传真号码：_/_

通讯地址：绍兴市柯桥区马鞍街道

景秀路绍兴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客服（运行）中心

邮政编码：_312000_

电子邮件：_SXKLRQWZCG@outlook.com_

(2) 浙江华汇安装股份有限公司（乙方名称）

联系人：陶军萍

联系电话：15805758650

传真号码：_/_

通讯地址：浙江省诸暨市陶朱街道西二环路 268 号华汇大厦第二十一层

邮政编码：311800

电子邮件：542054420@qq.com

14.3 通知在下列日期视为送达被通知方：

(1) 由挂号信邮递，发出通知一方持有的挂号信回执所示日；

(2) 由传真传送，收到成功发送确认后的第一个工作日；

(3) 由特快专递发送，以收件人签收日为送达日，收件人未签收的，以寄出日后第四个工作日为送达日；

(4) 由电子邮件发送，以发出通知一方邮件系统显示已成功投递对方服务器（包括但不限于收到被通知一方阅后自动回执）的当日。



14.4 双方的通讯地址可作为法院、仲裁庭送达诉讼、仲裁文书的地址，一方的通讯地址或联系方式如发生变动，应立即书面通知对方，因未及时通知而造成的损失由通讯地址或联系方式变动方自行承担。

14.5 双方应及时签收对方送达至约定地点和指定接收人的来往信函；如确有充分证据证明一方无正当理由拒不签收的，视为拒绝签收一方已签收。

15. 违约责任

15.1 甲方违约责任

15.1.1 如因甲方造成乙方设备、工具等损坏以及人员伤亡的，由甲方负责赔偿经济损失。

15.1.2 甲乙双方采用非现金方式付款的，如甲方未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或双方协商结果付款，应按本合同订立时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贷款市场1年期利率支付逾期利息。

15.1.3 其他约定：_____ / _____。

15.2 乙方违约责任

15.2.1 乙方不能完成工作或不能交付工作成果的，应当偿付不能完成工作或不能交付工作成果的价值总额的 5 %。未能按期完工的，每逾期一天应按合同价款的 5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15.2.2 乙方施工未达到合同约定质量标准的，应按合同价款的 5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15.2.3 如因乙方违章操作，导致责任事故，给甲方和第三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损失。

15.2.4 如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擅自将本合同项下的维护维修工作委托第三方完成，乙方应当承担含税维护维修费用 10 %的违约金。

15.2.5 乙方不履行或不按约定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的其他义务，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因乙方违约导致工期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15.2.6 其他约定：_____ / _____。

15.3【乙方因违约向甲方所支付的违约金和损失赔偿金之和累计不应超过其应收的含税维护维修费用总额。但乙方仍需对其违约行为造成的直接损失承担赔偿责任，且因



故意或重大过失造成财产损失的情况除外。】

15.4 当一方出现违约后，另一方应当采取适当措施防止损失的扩大。如另一方没有采取适当措施致使损失扩大的，其不得就扩大的损失要求赔偿。

15.5 其他约定：_____ / _____。

16. 法律适用及争议解决

16.1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并依照其进行解释。

16.2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通过协商解决，协商开始后 30 日内仍无法达成一致的，按以下第 1 种方式解决：

(1) 向 甲方所在地 法院提起诉讼。

(2) 提交 _____ / _____ 仲裁委员会，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在 _____ / _____ 进行仲裁。仲裁语言为中文。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3) 提交双方共同上级协调解决。

16.3 采取上述诉讼或仲裁方式解决争议的，所产生的诉讼、仲裁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仲裁费、鉴定费、交通食宿费和其他相关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16.4 在诉讼/仲裁/协调期间，本合同不涉及争议部分的条款仍须履行，双方均不得以解决争议为由拒不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任何义务。

17. 合同的生效、变更和解除

17.1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合同专用章或公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经双方加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17.2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对于本合同项下的任何修改、补充及变更，均应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做出，【经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合同专用章或公章之日起方为有效/经双方加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方为有效】。该等修改、补充及变更的书面协议将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7.3 因合同变更导致的费用增减和/或工期延误，由双方协商解决。

17.4 具备下列情形之一的，解除权人可单方解除合同，但应向对方发出书面的合同解除通知，通知到达对方时合同解除。



17.4.1 甲方解除合同条件:

(1)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将其承揽的维护维修项目部分或全部转包或分包给他人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2) 乙方未按施工图与施工规范施工,在甲方限定的期限内仍未整改或返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3) 在合同有效期内,如乙方营业执照、相应资质或许可证到期,未及时办理新证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4) 其他约定: / 。

(5) 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

17.4.2 乙方解除合同条件:

(1) 甲方未按约定支付维护维修费用超过应付金额 / %以上,经乙方书面催告后 / 日仍未支付的。

(2) 其他约定: / 。

17.5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甲乙双方可以解除合同。

17.6 合同解除后,有过错的一方应当赔偿因合同解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17.7 一方行使解除权的,不影响该方对另一方有权主张的其他违约救济方式。

17.8 合同解除后,不影响双方在合同中约定的结算、保密和争议解决等条款的效力。

18. 其他

18.1 本合同一式 陆 份,甲方执 叁 份,乙方执 叁 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8.2 本合同附件《设备维护维修 HSE 合同》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8.3 其他约定: / 。

18.4 附件一: 设备维护维修 HSE 合同;

附件二: 原材料/构件清单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编号为_KLNY-SXGS-2025-185___的《设备维护维修合同》签署页】

甲方：_绍兴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_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郭天刚_】

签署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乙方：_浙江华汇安装股份有限公司_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张建华_】

签署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浙江华汇安装股份有限公司
19-532901040000511
农行诸暨市西施支行

发包人工程款请汇入合同
指定帐户，否则承包人有权
作未收到工程款处理



附件一：设备维护维修 HSE 合同

设备维护维修 HSE 合同

发包人（甲方）：绍兴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浙江华汇安装股份有限公司

一、 总则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和有关标准，鉴于甲乙双方签署了《设备维护维修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为进一步明确甲乙双方在主合同履行过程中的安全环保生产的相关权利、义务及责任，保障人身安全、企业财产安全，保护环境，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

二、 定义及解释

1. 违约、违规、违章：指 HSE 合同当事人违反安全生产、环境保护、职业病防治等法律法规规定、标准规范、规章制度及本合同约定的行为。
2. 事故：指在 HSE 合同规定的范围内，由于当事人责任或不可抗力造成的停工、有关财产、经济损失和人员伤亡、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事件。
3. 健康安全环境例卷：指承包方对重要的、高度危险的设备或活动，描述其现存健康安全环境危险和危害，并将该等危险和危害控制到国家、行业和企业标准规定水平内所采取的措施的文本，包括但不限于本合同附件及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相关文件。
4. 安全措施：是指为了保障工程作业及生产工作进行，针对工程作业及生产过程中存在的不安全因素采取的具体预防性措施。

三、 合同期限

该设备维护维修 HSE 合同期限与主合同一致。主合同因工作需要而变更期限的，HSE 合同应随之变更至相同期限。

四、 对乙方的 HSE 要求

1. 乙方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规定的安全生产条件及相应的资质等级符合施工项目招标投标文件



要求和专业技术人员、资质、技术装备，建立健全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和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度，加强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制定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保证本单位安全生产条件所需资金、物资、技术、人员的投入，组织建立并落实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工作机制，对所承担的工作任务进行日常和专项安全检查并做好安全检查记录，组织制定并实施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实现“零职业病、零伤害、零事故、零污染”的安全生产业绩目标。

2. 乙方应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国家标准规范、行业标准规定，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环境保护条件和相应资质，建立环境保护责任制度和环境保护教育培训制度，健全环境保护组织机构、配备环境保护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制定环境保护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保证本单位环境保护条件所需资金、物资、人员的投入，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环境风险防控措施，制订《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对所承担的工作任务进行日常和专项环保检查并做好检查记录。

3. 乙方应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规定的职业卫生要求，预防、控制和消除职业危害，项目开工前开展职业健康体检或提供近一年来县级以上医院出具的员工职业健康体检证明，以人为本，保护员工健康，以确保工程项目的安全生产。

4. 乙方应当遵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的规定设立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管理机构（即HSE管理机构），配备专职HSE监督管理人员。乙方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监督管理人员和特种作业人员应当按规定取得相应上岗资格。乙方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应当落实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责任制度、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确保按照规定提取和使用安全生产费用，消除安全隐患，及时、如实报告生产安全事故和突发环境事件。其他负责人及管理人员对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及环境保护工作负责。

5. 乙方应当建立健全并有效运行符合附件1所列标准要求的HSE管理体系，评估施工作业过程中存在的安全风险，制定施工组织设计（HSE作业计划书、HSE作业指导书）和应急预案，在施工组织设计中编制安全技术措施和施工现场临时用电方案，编制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专项施工方案，自觉接受甲方的审查监督，并配备相符的HSE设备设施、应急物资，确保HSE设备、设施完好、应急物资完备，并应定期对设施、设备进行检验，确保其持续合格有效。

6. 乙方应负责到甲方和作业主管部门办理全部相关审批、登记备案手续并提供相关材料，确实需要甲方予以协助的，甲方应提供必要的配合与协调。相关审批、登记备案手续及相关材料与甲方项目代表对接并按要求时间完成相关手续。

7. 其他要求：

1) 乙方指定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陶军萍 15805758650，该项目承包商施工负责人及联系电话赵铁军 15968557970，安全管理人员及联系电话 钟勇 13676873989。

2) 乙方项目所涉及的特种作业人员种类和人数：
人力资源安排表



序号	工 种	人 数	备 注
1	电焊工	5	
2	PE焊接	2	
3	管工	2	

维护维修主要工机具如下表：

机具资源安排表

序号	名 称	规 格	数 量
1	氩弧机	WSME-500	2 台
2	空压机	HET900. 8M3\分	2 台
3	套丝机	50 型	3 台
4	工程车	浙 D779P8 浙 D381Q7	2 台

五、 设备维护维修中存在的可能危害

甲方郑重告知乙方，在设备维护维修期间，可能存在但不限于以下危险危害，乙方应积极采取有效的安全、环保措施（包括预防措施）消除这些可能存在



的危险危害，并进行安全环保风险识别和制定 HSE 作业计划书、HSE 作业指导书、安全技术措施、环境保护措施和应急预案，严格执行、实时管理、持续改进，防止发生任何安全环保事故。

1. 爆炸、中毒、火灾，以及放射或腐蚀性物质、油气燃料等易燃易爆物质、有毒有害物质和其他危险物质等泄漏造成人员伤亡、财产损失或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
2. 因无证上岗、违反操作规程、违章指挥及管理原因造成各项目作业事故；在作业或生产过程中，造成机械器具、动力设备、电力设施、仪器仪表、锅炉压力容器、特种设备等损坏的设备事故及由此引发的危险危害。
3. 由于设备和设施不安全、劳动条件和作业环境不良或危险、工艺方法或流程瑕疵、管理不善所发生的人身伤害、财产损失等事故危害。
4. 因极端天气、地震、山体滑坡、泥石流等自然灾害，以及交通运输工具、场地设施、建筑物、构筑物等发生意外或危险事件，所引发的人身伤害、财产损失、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等事故。
5. 其它可能存在的危害：甲方涉及检维修项目辨识评估的主要危害和所采用的主要施工工艺如下：火灾、爆炸、高处坠落、高空坠物、机械伤害、物体打击、中毒、窒息、高温烫伤、射线辐射、触电等。具体详见施工作业计划书。

六、 HSE 标准

乙方应在主合同的履行过程中执行相关的各项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以及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的企业标准，包括但不限于附件 1 所列标准。

若附件 1 所列标准有任何调整或更新的，乙方须按已发布的新标准执行；对于附件 1 所列标准中未列明但设备维护维修行为应适用的其他国家、行业标准以及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的企业标准，乙方也应严格遵守。

七、 生产安全、健康与环保责任风险的承担

1. 在主合同履行期间，因甲方人员违反现场安全管理规章制度或操作规程、强令乙方违章作业等原因造成乙方对本合同第六条所述的危害难以消除而带来的生产安全、健康与环保责任风险，给乙方和第三人造成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的，由甲方承担赔偿责任。
2. 主合同签订后，整个工程在乙方管理和控制下，因乙方原因对本 HSE 合同第六条所述的危害未加以消除或因乙方未能按照本合同约定履行 HSE 相关承诺和义务而产生的生产安全、健康与环保责任风险，给甲方和第三人造成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的，由乙方承担赔偿损失。乙方的损失由其自行承担。
3. 乙方主合同项下的工作任务前，因工程需要第三方提供服务或向第三方分包，可能危及乙方生产安全的，乙方应与第三方签订 HSE 管理协议，明确双方之间安全生产、健康与环保职责和应当采取的措施及责任，并指定专职安全管理人员进行安全检查与协调；由于事故责任，造成甲方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由责任方承担损失赔偿责任，但乙方需对第三方的赔偿责任承担连带责任。
4. 由于乙方原造成环境污染责任或事故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乙方应赔偿受损害的主体的全部经济损失，并赔偿甲方因此发生的费用和遭受的损失。



失。

5. 因不可抗力导致主合同项下设备维护维修作业事故并导致生产损失、人身或财产损害的，由甲乙双方各自承担相应的损失。

6. 其它：_____。

八、 甲方的权利

1. 有权对乙方履行健康保护、安全生产及环境保护职责情况，乙方自有或租赁使用的与HSE相关的设备、设施和器材，乙方为HSE管理配备的人员及其资质情况，以及乙方做出的与HSE管理有关的承诺履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2. 有权要求乙方维护好相关的健康保护、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设施、设备和器材。发现乙方使用不符合国家标准和甲方要求的个人防护用品，有权要求乙方立即更换为合格的防护用品。

3. 有权对乙方的施工作业现场的安全作业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在监督过程中发现施工情况不具备安全条件的，有权要求乙方停止施工，并书面通知乙方制定具体安全措施进行整改。甲方的检查不减少乙方的HSE管理责任。

4. 有权对乙方安全生产业绩、资质、健康安全环境例卷进行审查并备案。

5. 有权要求乙方填报火灾、爆炸、交通、生产、设备、人员伤亡及环境污染事故报表，并书面陈述事故发生经过、原因及处理情况。发生事故后，有权根据有关规定组织或参与事故的调查，对乙方事故进行统计上报。有权对乙方造成事故追究违约责任并进行停工整顿，直至达到项目HSE管理要求或有权终止合同；有权要求赔偿因乙方责任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6. 在可能造成危害生产操作人员安全与健康的情况下，有权停止危险作业或撤离人员至安全区域。

7. 有权要求乙方及时进行健康保护、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教育，有权禁止未经教育或培训、考试不合格的乙方人员上岗。有权要求更换、调整身体条件和安全技能素质不具备岗位要求的人员。

8. 由于乙方原因致使施工期间发生环境污染事故，有权要求乙方进行整改，并对乙方实施的污染治理、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等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在监督过程中如发现污染治理设施不能稳定达标排放，或者不符合环保要求的，有权要求乙方停止施工并按规定进行处罚，待防治污染措施到位后方可继续施工，由乙方承担所有损失。

9. 有权要求乙方保护工程所在地及周边的河道、水源、动植物及生态环境。并在乙方施工结束后，对施工场所地貌恢复情况进行验收。在验收单上签署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现场环境保护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暂缓结算或扣减相应费用，直至验收合格。

10. 有权要求乙方在甲方管辖范围内执行甲方制定的关于HSE的管理规定（如“高危作业安全生产挂牌制”、“安全网格化管理”、“落实承包商主动管理”等），对乙方HSE管理过程中任何偏差，要求乙方实施整改并进行跟踪验证；对乙方的HSE管理工作进行监督考核。

11. 有权要求乙方定期提交HSE工作总结、安全环保资料记录台帐等原始资料。



12. 其他：_____。

九、 甲方的义务

1. 认真执行与安全生产、健康和环保有关的法律、法规、标准及有关的规章制度，贯彻落实“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依据有关规定和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批复，制订工程环境保护计划和方案，细化环境保护措施和环境风险防控措施，传达到乙方，并定期进行监督检查。
2. 向乙方明确施工作业区的范围及安全管理要求，为乙方提供主合同中规定的安全作业条件支持。
3. 向乙方提供所掌握的与主合同项下项目相关的项目资料、安全资料、职业健康资料、环境保护资料和甲方制定的HSE管理规定。
4. 将乙方纳入甲方应急救援体系，发生事故后积极协助乙方进行抢险和抢救，防止事故扩大，并按照规定报告。
5. 应建立与乙方协商、沟通的渠道，并及时向乙方传递有关安全管理信息。
6. 对乙方提供的具有保密性质的文件和资料予以保密。
7. 甲方有向乙方提供与施工作业情况相关的作业资料义务。
8. 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其作业行为可能危及同一作业区第三方安全的，甲方应组织乙方与该第三方签订安全生产管理协议，明确各自的安全生产管理和应当采取的安全措施，并指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进行安全检查与协调。
9. 甲方应按照主合同的约定及时、足额向乙方支付安全生产专项费用【具体详见合同价格组成】。甲方人员进入乙方负责管理的施工现场，应严格执行乙方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10. 其他：_____。

十、 乙方的权利

1. 有权对甲方的HSE管理工作提出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意见。
2. 有权要求甲方提供主合同项下项目相关的项目资料、安全资料、职业健康资料、环境保护资料和甲方制定的HSE管理规定。
3. 在日常作业中，对甲方违章指挥、强令乙方冒险作业，有权拒绝执行。
4. 有权按照合同约定要求甲方提供符合施工作业业需要的安全条件和环境。
5. 发生严重危及乙方人员生命安全的不可抗力紧急情况时，乙方有权采取必要的措施避免。乙方施工现场管理人员有权制止甲方人员在施工现场违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的行为。
6. 在提出明确依据的情况下，有权拒绝违反相关标准或未经审批的甲方设计施工要求。
7. 有权对进入施工作业现场的甲方人员进行安全教育，有权禁止无相关施工或作业资质的甲方人员在施工作业现场作业。
8. 其他：_____。



十一、乙方的义务

1. 严格执行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和职业健康法律、法规、标准及安全操作规程，健全安全组织机构，具备安全生产责任制，建立健全并有效运行HSE管理体系，辨识、评估并控制危险源，制定重大危险源安全监控措施，针对施工作业项目制定健康安全风险管控措施，配备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配置符合规定的专职HSE管理人员和有工程技术人员，按照每50人至少配备1名专职HSE管理人员的原则配备足够的、合格的HSE管理人员，且每个施工项目HSE管理人员不得少于2人，HSE管理人员应当具备相应管理经验及资质证书。在甲方作业区施工应遵守甲方及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的HSE管理规章制度及本合同约定。
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保证安全生产专项费用的足额投入和使用。
3. 预防、控制和消除职业危害，保护员工及作业人员（包括但不限于分包商员工及临时雇用工（被派遣劳动者、实习学生等））健康，以确保项目的安全生产。乙方有义务杜绝将任何已知的医疗上证明患有职业禁忌症的人员安排到主合同项下相关工作中。若发现乙方使用上述人员，甲方将追究乙方相应的责任；因此造成任何事故或责任的，由乙方承担全部损失赔偿责任。
4. 按规定组织好HSE检查，发现作业过程中的不安全隐惠、重大险情，应采取有效措施积极处理并报告甲方；乙方应对甲方所提出的任何质疑和建议进行回复和确认，并根据有关标准和甲方要求立即或限期实施纠正和改进。
5. 对施工过程进行安全评估，消除隐惠，制定预防措施和HSE计划书、HSE作业指导书及应急预案。落实项目安全评价、环境评价、职业病危害评价、水土保持评价、地震危害评价、消防规范、设计文件等提出的安全环保要求和建议。
6. 负责收集整个施工过程中天气信息等，工程动态信息及HSE信息并向甲方及时传递，并保证信息的真实可靠，及时将异常信息反馈到甲方。
7. 发生事故时，应积极组织抢险、服从统一指挥，避免事故进一步扩大，并按要求报告甲方。
8. 应维护好相关的生产设施、设备和器材，使其处于安全生状态，按相关规定进行定期检验。不得使用不符合国家、行业标准和甲方规定的原材料、设备、装置、防护用品、器材、安全检测仪器等。不得关闭、破坏直接关系生产安全的监控、报警、防护、救生设备、设施，或者篡改、隐瞒、销毁其相关数据、信息。
9. 工程所使用的锅炉、压力容器、起重机械等特种设备应按国家特种设备管理规定进行登记和定期检验。
10. 应对所有作业人员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培训，保证所有人员具备相应的安全意识和技能，明悉有关HSE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掌握本岗位的安全操作技能；负责办理施工作业所必需的健康、安全与环境保护等有关证书，且保持其有效性；为作业人员配备适宜的作业防护用品。保证所有人员具有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施工作业资质/资格；特种作业人员应具备相应的有效资格证书（注：有效资格证书包括特种作业操作证/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证，焊接压力容器等作业人员须同时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证和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证。）。)
11. 施工作业应做好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工作，对作业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的处置、处理和排放应执行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准的处理处置方式、排放



方式、排放去向和第七条中污染物排放等环保标准的相关规定。对禁止或限制排放的污染物（含危险废物）应由具备相关资质的企业或单位进行回收或进行无害化处理，对污染物处理作业进行跟踪管理，避免污染事故发生。

12. 施工完毕，对污染物应全部清除，不得遗留污染，做到“工完料尽场地清”，并恢复现场整洁状态，恢复原有地貌和植被，向甲方交付无污染工程。对施工区域文物古迹、动植物、水源及生态环境负保护责任，施工结束后按甲方要求，清理作业废料（污水、油污、电缆、包装纸、袋等）、生活垃圾等，并提请甲方验收。

13. 招用的分包商应具备承担工程项目的施工资质和安全资格，并需经甲方认可，甲方的认可不排除乙方对其招用的分包商的行为承担连带责任。分包商从事特种作业的人员应经过专业培训并取得特种作业证书，且该证书持续有效，乙方应对招用的分包商的安全责任负责，并确保及时与分包商签订 HSE 协议。

14. 乙方在开始履行主合同之前，应当首先按国家、行业、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有关标准和安全管理规定，做好施工作业或提供技术服务准备的准备工作，防止发生 HSE 事故。

15. 制定意外事故伤害、突发性疾病、急性中毒、急性传染病、自然灾害（风暴潮、地震、疫情）、坠落、落水等突发事件处理应急救援预案，配备相应的器具，并定期组织演练。

16. 由于乙方责任造成火灾、中毒等事故，以及处理这些事故、拆除损坏物或其他原因而引起的环境污染等，造成甲方以及第三方的人身、财产损失的，应由乙方承担损害赔偿等全部责任。

17. 做好防暑降温、冬防保温等工作，对安全生产工作职责。

18. 施工作业期间，承包商项目主要负责人等关键岗位人员在岗时间不得低于 70%，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项目负责人必须全程旁站监督。

19. 乙方有义务为其所有员工和从业人员不低于 60 万元人民币/人购买意外伤害保险和工伤保险，严格执行国家关于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中关于保险的要求。鼓励乙方投保安全生产责任保险，从事属于国家规定的高危行业、领域的，应当投保安全生产责任保险。

20. 乙方履行主合同过程中所需要的设备、设施及材料的安全风险和责任由乙方负责和承担。乙方所控制或使用的甲方财产出现损坏、丢失等情况，乙方应及时报告甲方，并承担由此所造成的损失。

21. 乙方变更规定的环境保护措施、环境风险防控措施的，应当进行专业技术论证，并经甲方书面批准后，方可变更。

22. 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其作业行为可能危及同一作业区域第三方安全的，乙方应与第三方签订安全生产管理协议，明确双方之间安全生产职责和应当采取的安全措施及责任，并指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进行安全检查与协调。发生事故造成甲方或其它方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由责任方承担损失赔偿责任。乙方与第三方之间责任不清时，由乙方、第三方承担连带赔偿责任。乙方不得以本款约定为由，将应由乙方承担的安全责任转移给第三方。

23. 乙方应当关注其员工及从业人员的身体、心理状况和行为习惯，加强对其员工及从业人员的心理疏导、精神慰藉，严格落实岗位安全生产责任，防范员工及从业人员行为异常导致事故发生。



24. 其他：乙方为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外部一、二级承包商的项目关键管理人员在施工作业前关键管理人员需参加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三级承包商需参加甲方组织的HSE培训并取证。（承包商关键管理人员包括：从事工程建设、设备检修维修服务的承包商单位主要负责人、分管安全生产负责人和施工项目负责人；从事工程技术服务的承包商队伍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員）

十二、HSE 检查与监督

1. 甲方依据国家、地方政府、集团公司及本单位有关法律、法规、制度、标准、规程及本合同，对乙方承包的维护维修项目的下列事项进行监督检查。在检查过程中，若发现事故隐患或潜在的不安全行为、不安全状态，甲方HSE 监督人员（安全监督等）有权向乙方发出《隐患整改通知单》限期或停工整改。

- (a) 生产、施工作业现场健康、安全与环境状况。
- (b) 乙方执行HSE 规章制度、标准情况。
- (c) 安全、健康、环保设施、设备的使用、维护情况。
- (d) 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
- (e) 健康、安全、环保技术措施（事故隐患整改）计划的制定和执行情况，事故紧急救援预案及定期演练情况。
- (f) 乙方员工劳动防护用品的配备和使用情况，健康、安全与环境警示标志的管理和使用情况。
- (g) 消防设备、器材配备情况。
- (h) 其他需要的监督检查项目。

2. 甲方有权对乙方分包商及为乙方提供服务的第三方执行HSE 有关规定的情况进行监督并提出整改意见，对拒不接受合理监督管理的，有权向乙方提出终止第三方施工的建议。

3. 乙方应根据其制定的健康、安全与环境管理制度、标准，认真做好日常的安全生产检查监督工作，发现事故隐患和潜在的不安全因素，及时制定安全措施进行整改，并将整改情况在甲方限定的期限内通报给甲方HSE 监督人员（安全监督等）。

4. 甲方项目安全监督及相应管理人员有权按照HSE 有关规定制止乙方违章指挥、违章操作并进行处罚，对拒不接受合理的监督管理的，有权向项目主管部门提出终止乙方施工的建议。

5. /

6. 其它：甲方项目安全监督及相应管理人员有权对违反甲方“六条禁令”、“零宽容”、“黑名单”等所列典型违章行为的人员或队伍违约追责，并有权将乙方违章人员或队伍列入黑名单清退出厂（场）。

十三、事故的应急救援与调查处理

1. 乙方应制定安全、环境、健康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建立应急救援体系，配备应急救援设备、器材，并进行经常性维护、保养，保证正常运转。



2. 发生生产安全、环保事故后，事故现场乙方有关人员应当立即报告乙方单位负责人，单位负责人接到事故报告后，应迅速采取有效措施，组织抢救、防止事故扩大，减轻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事故的处理应同时满足国家和甲方关于事故管理要求。发生一般 A 级及以上事故，以及可能造成较大后果或者社会影响的着火、爆炸、污染等一般事故，应在事故发生当时立即报告甲方单位，不得拖延，不得故意破坏现场、毁灭证据等而为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3. 乙方应负责组织事故的抢救、抢救工作，甲方应当支持、配合事故抢救、抢救，并提供便利条件。事故应急抢救、抢救费用由事故责任方承担。

4. 在主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安全事故，应按照国家和甲方事故调查有关规定对事故进行调查和责任认定。

5. 乙方应配合政府相关部门进行人员伤亡事故的调查处理工作，应在查清原因、分清责任的基础上，按照调查组提出的调查处理意见进行处理，并将《员工死亡事故调查报告》抄送甲方。

6. 乙方发生诸如有毒气体泄露等严重环境污染事故时，应立即疏散周边人员，并报告当地政府和甲方，进行紧急抢救。同时成立有甲方参加的联合事故调查组，对事故进行调查处理。

7. 甲方对乙方在项目中发生的事故进行调查，若发现乙方或施工单位存在 HSE 问题或隐患，则有权勒令乙方以及施工单位停止施工作业，直至依法解除合同，乙方应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及调查过程中产生的费用。

8. 发生一般环境污染事故时，乙方应尽快予以治理，必要时应停工进行治理被污染的环境，并将污染事故的原因及治理措施及治理效果报甲方审核。

9. 其它：_____。

十四、安全生产信息的报告

为了实现安全生产，加强对工程动态、生产信息管理，乙方应在向甲方汇报工作动态、生产信息的同时一并向甲方汇报安全生产信息、环境保护等内容，具体工作内容、汇报时间由甲方另行确定。

十五、违约责任及处理

1. 甲乙双方中任何一方违反 HSE 合同要求，但未造成事故及经济损失的，违约方应及时整改或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2. 若甲方未能履行 HSE 合同第十条约定的义务而导致发生事故，且影响施工进度，除约定的交付日期顺延外，还应赔偿乙方因此发生的直接损失。

3. 甲方对乙方施工现场检查，若出现典型违章问题，则乙方应及时缴纳违约金并限期整改/或者以其他方式要求乙方缴纳违约金】。乙方未按期完成整改的或整改不符合要求的，未按期缴纳违约金的，甲方可责令乙方停工整改，因此所造成的停工损失和整改支出由乙方承担，且停工不顺延工期。如停工后，乙方仍未进行整改或整改仍不能符合要求或合同约定的标准的，甲方可单方解除主合同，因此而导致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如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予以赔偿。

4. 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的环境污染或生态破坏责任，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甲方因此受到的损失。



5. 由于乙方人员不服从现场安全管理、超指定区域、超指定时限作业等违章作业而造成的HSE事故，由乙方承担责任，并负责赔偿损失。同时根据事故级别扣除安全事故违约金，违约金的扣除【见附件2（如有）/规则为___/___】。
6. 乙方发生安全事故后弄虚作假、隐瞒不报、迟报或谎报，经查证属实，乙方每次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1000元，同时，甲方有权解除与乙方的主合同。情节严重的，取消乙方进入甲方市场的资格。
7. 若乙方未按甲方安全生产及环保规定组织生产，或者未能及时按照本合同规定和甲方要求向甲方提供HSE报表、工程动态信息、安全生产信息等相关资料的，每出现一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___元。如发生重大事故，由乙方承担所有损失。累计超过___次的，甲方有权解除主合同。
8. 对于政府主管部门或甲方在检查中发现的安全隐患，乙方应及时整改，不得拖延。因安全隐患没有及时整改引发的后果由乙方承担，由国家政府主管部门开具的罚款和甲方开具的安全、健康、环保扣款在项目结算时一并结清。
9. 若因乙方违反本合同项下的HSE义务导致甲方方向第三方承担任何形式的违约金、赔偿金或履行相应责任而发生费用，甲方在向乙方支付主合同对应款项前，可凭支付违约金、赔偿金或履行责任的证明材料直接向乙方要求在应付款中进行抵扣，乙方对此应予以认可。
10. 其他：/。
- 以下附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a) HSE 标准
- (b) /
- 其它约定： / 。

附件 a：HSE 标准

HSE 标准

GB/T 19001-2016	《质量管理体系要求》
GB/T 24001-2016	《环境管理体系要求及使用指南》
GB/T 45001-2020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要求及使用指南》
GB 30871-2022	《化学品生产单位特殊作业安全规范》
AQ 2037-2012	《石油行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导则》
SY/T 6276-2014	《石油天然气工业健康、安全与环境管理体系》



GB 50484-2019	《石油化工建设工程施工安全技术规范》
GB50160-2018	《石油化工企业设计防火规范》
SY/T 6277-2017	《硫化氢环境人身防护规范》
Q/SY08002.1-2022	《健康、安全与环境管理体系第1部分：规范》

以上列举部分的 HSE 标准，执行过程中必须为最新版本。



附件二：原材料/构件清单（如有）

项目名称：一站式服务（居民）项目

项目编号：绍柯企[2025]568 号

序号	项目类型		上限单价	投标下浮率	备注
1	户内波纹管安装		68元/户	小写： 9.0 %	以上费用不包含波纹管的材料费
2	零星燃气表挂表		172元/户		以上费用不包含墙体开槽，墙体开槽由用户自理；不包含连接热水器的输送管（波纹管、镀锌管）安装费用，该安装费用由采购人核实后支付
3	换表（超期表、失联表）	机械表更换	33.5元/只		以上费用不包含机械表的材料费
		物联网表更换	39.5元/只		以上费用不包含物联网表的材料费
4	单独管道改造及隐患整改等其他零星工程	普工	358元/工		人工费
		技工	496元/工		人工费
		电焊工	671元/工		人工费
		管道安装的辅材和机械	8.5元/m		
		工程车台班	460元/台班		

